**德清县中医院卫生清洁、运送服务采购项目（第二次）**

**德采财确网[2024]622号**

**竞**

**争**

**性**

**磋**

**商**

**文**

**件**

**项目编号：ZJXCXZF-2024-JC49-B**

**项目名称：德清县中医院卫生清洁、运送服务采购项目（第二次）**

**采购单位： 德清县中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新诚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_Toc17108)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7](#_Toc17160)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20](#_Toc436)

[第四章 磋商原则和程序 31](#_Toc30921)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42](#_Toc26476)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45](#_Toc6218)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浙江新诚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德清县中医院**的委托，就其所需的**德清县中医院卫生清洁、运送服务采购项目（第二次）**组织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资格要求，能提供优质售后服务的国内供应商参加磋商。

**一、采购项目的名称、内容、用途：**

1.项目名称： 德清县中医院卫生清洁、运送服务采购项目（第二次）

2.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3.采购编号：ZJXCXZF-2024-JC49-B

4.项目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 | **采购内容** | **服务期** | **预算金额** | **简要规格描述或标项基本概况介绍** |
| **一** | **德清县中医院卫生清洁、运送服务采购项目（第二次）** | **一年** | **190万元** | **详见采购文件** |
| **备注** | **磋商报价不得超预算，否则将为无效标。** | | | |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要求、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浙财采监【2013】24号《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第六条规定和财综〔2014〕96 号《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暂行）》第七条的规定。

B.**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 物业管理 。**供应商需提供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本采购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或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或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需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

**三、项目报名方式，采购文件公告期限，采购文件依法获取方式及时间:**

**1．本项目报名方式只接受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网上报名，不接受供应商现场报名，供应商须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注册成为浙江省政府采购正式供应商方可进行网上报名；**

2.本项目采购文件公告期限：2024年12月11日至2024年12月16日**(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后允许潜在磋商响应方网上报名并依法获取采购文件, 供应商未按规定时间要求提出质疑的，则视同认可采购文件，但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有明确规定的除外)；**

**3．采购公告附件中的采购文件仅供阅览使用，供应商网上报名成功后可依法获取（下载）采购文件。**

**四、采购响应截止时间资格审查时应提供以下资料：【供应商是否具有竞标资格由评审小组在评标时进行审查确认, 竞标截止时间止竞标供应商必须向评审小组提供相应的竞标资格证明材料进行资格审查。若评标时评审小组认为需要供应商提供相应资格证明材料原件（公证件或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浙江省政府采购注册供应商证明材料等可替代相应原件进行备查）进行备查而供应商却无法提供的，其供应商的竞标文件将被作无效竞标处理。】**

**A.磋商响应方（如为联合体参加的指联合体双方）的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B.磋商响应方的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C.中小企业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需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需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见附件）；**

**D.****联合体授权书、联合协议（如为联合体形式竞标时提供，格式见附件）。**

**五、磋商答疑时间及现场勘查事项：**

1、任何要求澄清或质疑采购文件内容的磋商响应方，均应在2024年12月19日（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3日前）下午16：00前以书面（含传真）形式将需要澄清或质疑的事项向本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本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内统一进行澄清和修改，并书面（含传真）通知所有认购采购文件的供应商，逾期未提出的，则视同认可采购文件，本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答复。

2、本项目建议供应商报名完成后自行联系采购人进行现场考察,不进行集中考察。

**六、磋商的时间及地点：**

1.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时间：2024年12月24日，13:30（北京时间）；

2.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12月24日，13:30止（北京时间）；

3.磋商时间：2024年12月24日，13:30整（北京时间）；

4.磋商响应文件递交：“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网址：https://www.zcygov.cn）进行在线投标；

5.磋商地点：德清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德清县武康街道永安街169号德清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磋商室201；

**6.供应商报名成功并获取采购文件后，不得无故放弃磋商，确有特殊情况不能参加磋商的，应在磋商截止时间2天前以书面形式陈述原因，以（信函、传真加盖磋商单位公章）等方式通知浙江新诚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如在规定期内未收到磋商响应方书面函件，则视为磋商响应方同意参加磋商。**

**七、磋商保证金：**

1.磋商保证金的有关事项按采购文件中“竞争性磋商须知”的相关规定执行。

2.磋商保证金金额：不收取。

**八、竞标说明：**

**竞标说明：**

**1、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应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磋商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400-881-7190。**

**2、竞标人应在开标前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办理流程详见[http://www.zjzfcg.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http://www.zjzfcg.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5.html)****[-27/12945.html](http://www.zjzfcg.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5.html)）。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至两周，建议各竞标人抓紧时间办理。**

**3、竞标人通过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磋商文件，电子投标工具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下载网址：http://www.zjzfcg.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9-24/12975.html），供应商电子交易操作指南详见网址：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

**4、竞标人应当在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磋商文件的传输递交，磋商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磋商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磋商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磋商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磋商文件。**

**5、竞标人应当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将备份电子磋商文件按要求密封送交到德清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201**开标室（德清县武康街道永安街169号 ），逾期送达或未按要求密封将被拒收。如竞标人未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磋商文件的传输递交，其备份电子磋商文件无效。备份电子磋商文件采用邮寄方式送达的，其中可能存在的破损、遗失等一切风险由响应方自行承担。备份电子磋商响应文件采用邮寄方式送达的，其中可能存在的破损、遗失等一切风险由响应方自行承担。备份电子磋商文件也可提前寄至代理机构，地址：德清县武康街道市心府沿街商铺14幢3楼 许海芳收，联系电话：[0572-8296188。备份文件在开启标书信息前可直接通过邮件发送至zjxcx2017@163.com。备份电子文件无法直接查看，需通过系统解密。](mailto:0572-8296188。备份文件在开启标书信息前可直接通过邮件发送至zjxcx2017@163.com。备份电子文件无法直接查看，需通过系统解密。)**

**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1、采购人名称：德清县中医院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 0572-8283672

质疑受理人： 朱女士

质疑联系方式： 0572-8283672

地址：德清县武康街道群益街383号

2.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浙江新诚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联系人（询问）：陈孝晓（项目负责人）、许海芳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2-8296188

质疑联系人：金女士

质疑联系方式：0572-8021788

地 址：德清县武康街道市心府沿街商铺14幢3楼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德清县财政局

联系人：姚女士

监督投诉电话：0572-8280257

地 址：德清县舞阳街228号

**十、本次采购项目相关信息发布媒体：**

1.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

2.德清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deqing.gov.cn/col/col1229656839/index.html）

**十一、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本代理机构所有。**

**2024年12月11日**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  |  |
| --- | --- |
| 序号 | 内容、要求 |
| 1 | 项目名称： 德清县中医院卫生清洁、运送服务采购项目（第二次）。 |
| 2 | 采购数量及单位：**详见第三章内容。** |
| 3 | 磋商报价及费用：  1、本竞争性磋商项目报价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  2、不论磋商结果如何，磋商响应方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3、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计取按成交金额的相应比例向成交单位收取，具体收费标准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100万元以下按1.5%收取，100-500万元按0.8%收取，不足壹万按壹万计取，作为不可竞争费用，由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之前一次性支付至采购代理机构。 |
| 4 | 保证金：不收取。 |
| 5 | 答疑与澄清：如磋商响应方如认为采购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排他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应当于2024年12月19日下午16:00点前，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单位作出书面解释、澄清或者向采购单位提出书面质疑**（逾期将不再受理），**本代理机构将做统一答复，如规定时间内未收到任何质疑，则视为各磋商响应方均对此无异议；本代理机构将于提交响应截止时间5日前进行可能影响磋商文件编制的澄清或修改；澄清或修改内容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份，并将以书面形式送达所有已报名的磋商响应方。因其他紧急情况影响本项目正常磋商活动的，采购单位将于采购响应截止日期一天前书面通知所有已报名的磋商响应方。 |
| 6 | **本项目实行政采云在线投标。磋商响应文件组成：**  **（1）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按政采云平台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交易操作指南（网址：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及本采购文件要求递交。**  **（2）备份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中上传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以光盘或U盘形式提供。内容与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保持一致。数量为1份。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供应商提交备份磋商响应文件。** |
| 7 | 采购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地点：2024年12月24日，13:30前德清县武康街道永安街169号德清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二楼磋商室201。 “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网址：https://zfcg.czt.zj.gov.cn/）进行在线投标。 |
| 8 | 磋商时间及地点：2024年12月24日，13:30德清县武康街道永安街169号德清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二楼磋商室201。“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网址：https://zfcg.czt.zj.gov.cn/）进行在线投标。 |
| 9 | **磋商文件的接收：**  **1、供应商应当在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磋商响应文件。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后送达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  **供应商应当在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前将备份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密封送交到德清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201开标室，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被拒收。未完成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传输提交、仅提供备份磋商响应文件的，其提供的备份磋商响应文件无效。**  **2、供应商递交备份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时，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被拒收：**  **（1）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磋商响应文件；**  **（2）供应商未成功办理政采云报名手续的；**  **（3）超过磋商响应截止时间送达的；**  **（4）仅提供备份磋商响应文件的。**  **供应商不提供或仅提供其中一种形式的备份磋商响应文件，因而造成评审委员会对其磋商响应文件无法评审的，其竞标无效，相关风险和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 10 | 磋商的原则和程序详见采购文件第四章。 |
| 11 | 成交结果公示：磋商结束后2天内，磋商结果公示于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德清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deqing.gov.cn/col/col1229656839/index.html）等网站或媒体。 |
| 12 | 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磋商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成交公告发布于上述媒体。 |
| 13 | 采购资金来源：预算内资金。 |
| 14 | 采购响应文件有效期：90日历天。 |
| 15 | **质疑：**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的规定，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同时，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质疑期限的计算**：（一）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自供应商获得采购文件之日起计算，且应当在竞标截止之日或递交磋商、询价响应性文件截止之日前提出。（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自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三）对中标、成交结果以及磋商小组、磋商小组、询价小组组成人员提出质疑的，自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之日起计算。） |
| 16 | **投诉：**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五条的规定，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
| 17 | **注意事项：**1、磋商响应方如发现采购文件及其评标办法中歧视性不公正条款或违法违规等内容时，请于答疑截止日期前同时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反映，逾期不得再对采购文件的条款提出质疑。  2、该项目中标公示期间，磋商响应方不得通过非正当途径、更不得通过非正当手段获取法律法规规定磋商小组（包括其他相关人员）应当保密的相关内容。即便由此获得资料（提供来源并经查实的例外）并作为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或监督管理部门提出异（质）疑或投诉或法院起诉的理由，均属于非法索取的依据。  3、质疑、投诉人未按前列序号第15、16条规定进行质疑、投诉（申诉）、举报等，均属于扰乱政府采购市场，直至公示。  **4、为保障解密成功，竞标人可携带笔记本电脑及CA数字证书至开标现场完成传输、解密等事宜。（交易中心不提供无线网络，请供应商自行解决上网问题）** |
| 18 | 解释：本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

**一、总则**

**（一）适用范围**

本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所叙述的货物和服务。（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需方”系指浙江新诚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磋商响应方”系指向需方提交采购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3.“服务”系指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服务。

4.“项目”系指磋商响应方按采购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5.“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电子邮件等。

6.带“▲”条款为实质性响应条款，必须响应。

**（三）竞标委托**

磋商响应方代表须携带身份证。如磋商响应方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四）费用**

不论磋商结果如何，磋商响应方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文件有相反规定除外）。

**（五）联合体**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

1. **转包与分包**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本项目允许分包。分包须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七）特别说明：**

**1.**磋商响应方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企业所拥有。在组织商务、技术评审或资格性审查时，不得将属于供应商母公司或者同一母公司下属的其他子公司（以分支机构参与竞标的不得将属于供应商总机构或同一总机构下属的其他分支机构）的人员、业绩、荣誉、知识产权、项目案例等，作为该供应商的资信文件予以确认或审查通过。

2.磋商响应方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磋商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竞标人在竞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竞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成交人造成其他损失的须赔偿相应损失，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竞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4.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购买服务采购管理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号）规定，实行政府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合同的签订、履行、变更等，应当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以及民法典的相关规定。合同履行期限一般不超过 1 年；在预算保障的前提下，对于购买内容相对固定、连续性强，经费来源稳定、价格变动幅度小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可以签订履行期限不超过 3 年的政府购买服务合同。**

**5.根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规定，符该办法第三条第四项情形的，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6.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1.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1.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3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最后报价给予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4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最后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1.5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6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1.7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以联合体形式参与磋商则同时提供联合体协议书，如以分包形式参与磋商则同时提供分包协议。

1.8中小企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1.9如供应商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已享受联合体扶持政策的,不再同时享受分包扶持政策。

**（八）质疑和投诉**

1.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采购文件、招标过程或成交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2.供应商未按规定要求提出的，则视同认可采购文件，但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有明确规定的除外。

**二、采购文件**

**（一）采购文件的构成。本采购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1.竞争性磋商公告

2.竞争性磋商须知

3.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4.评分办法及标准

5.合同主要条款

6.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7.本项目采购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二）磋商响应方的风险**

磋商响应方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磋商响应方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磋商响应方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竞标被拒绝。

**（三）采购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在磋商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时，将依法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采购文件收受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磋商响应方有约束力。磋商响应方在收到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函后，应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

2.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磋商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并依法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至时间2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采购文件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3.采购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当采购文件与采购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采购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采购文件。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注：磋商响应方应保证所提供文件资料的真实性，所有文件资料必须是针对本次竞标的。如发现磋商响应方提供了虚假文件资料，其竞标将被拒绝，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磋商响应文件的形式和效力**

**1. 磋商响应文件分为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以及备份电子磋商响应文件。**

**1.1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按政采云平台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交易操作指南（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及本采购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

**1.2 备份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即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按“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制作的备份文件。**

**2.磋商响应文件的效力**

**磋商响应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备份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因网络或者其他非供应商问题造成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方可启用备份磋商响应文件。若正常解密成功，则备份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不予以开启。在下一顺位的磋商响应文件启用时，前一顺位的磋商响应文件自动失效。**

**（二）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磋商响应文件（包括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和备份磋商响应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份组成。**

**其中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

**备份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中上传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以光盘或U盘形式提供。数量为1份。可提前1日寄至采购代理机构（地址：德清县武康街道市心府沿街商铺14幢3楼 许海芳收，联系电话：0572-8296188），备份文件在开启标书信息前可直接通过邮件发送至zjxcx2017@163.com。备份电子文件无法直接查看，需通过系统解密。**

**1.资格文件：**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简化供应商信息登记和试行供应商诚信管理的通知》（浙财函[2020]298号），凡浙江省政府采购注册供应商，且本项目规定所需的资格审查文件已在注册供应商库中上传的。则在制作磋商响应文件时，可凭网上打印且每一页都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加盖公章后的“浙江省政府采购注册供应商信息登记表”等证明材料，代替相应的投标资格证明原件，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免于提供相关的书面资格材料原件，但应当对其网上注册信息的真实性和有效性等承担责任。如审查中发现该供应商提供的“供应商信息登记表”及其网上注册登记的信息与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不符的，除该供应商已在磋商响应文件中说明并已补充提供相关书面资格证明材料外，应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对于明显属于供应商信息录入失误的内容，评审时可允许其进行澄清、补正，但评审小组应视情况给予一定的扣分或评标加价，其中如是评分因素项的，该项因素应不得予以计分。）**

**A.磋商响应方（如为联合体参加的指联合体双方）的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B.磋商响应方的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C.中小企业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需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需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见附件）；**

**D.联合体授权书、联合协议（如为联合体形式竞标时提供，格式见附件）。**

**（1）商务部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评分索引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2. 磋商声明书（格式见附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4. 磋商响应方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5. 磋商响应方相关资质证书情况（复印件加盖公章）；
6. 磋商响应方（2021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类似业绩证明（证明材料详见评分细则）（复印件加盖公章）（格式见附件）；
7. 磋商响应方的企业信用、荣誉等能体现响应方综合实力的证书,拟竞标产品（或服务）符合国家及行业最新标准，并通过权威部门有关认证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有）(参考评分标准相应评分项要求)（格式见附件）；
8. 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技术团队情况：包括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组其他人员组成、数量、技术实力等（具体根据评审细则提供，格式见附件）；
9. 服务网点情况（须提供详细的全称、地址、联系人、联系方式、营业执照，若服务网点为磋商响应方的合作单位，则需同时提供合作单位营业执照、合作协议、合作单位人员组成、合作单位人员社保缴纳证明等加盖公章，格式见附件）；
10. 磋商响应方按规定享受其他国家政策支持、扶持的相关证明材料（格式见附件）；
11. 磋商响应方的服务期承诺，比如用户现场服务响应时间、问题解决时间等；
12. 商务偏离表（加盖公章，格式见附件）；
13. 针对本项目为采购人提供的其他优惠条件（加盖公章）；
14. **采购文件要求的，以及磋商响应方认为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2、技术部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性能、技术指标及相关服务承诺要求；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相关服务承诺一览表（成交人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应对招标需求中所提出各项要求进行逐条逐项的答复、说明和解释。首先对实现或满足程度明确作出“满足”、“负偏离”、“部分负偏离”、“正偏离”等应答，然后作出具体、详细的说明。回答“满足”应说明如何满足，回答“部分满足”要明确哪部分满足和哪部分不满足。同时明确满足的程度。若采用“详见”、“参见”方式说明的，应指明所指文档（应是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的具体章节及页码。任何含糊不清的表示对评标结果的影响将是成交人的责任。）
2. 管理服务理念和目标；
3. 拟采取的管理及服务方式；
4. 保洁服务方案；
5. 防止交叉感染措施方案；
6. 运送服务方案；
7. 陪护服务方案；
8. 管理人员配置合理性基稳定性；
9. 质量保证措施方案；
10. 人员培训计划；
11. 投入耗材、设备配置的情况；
12. 针对性合理化方案；
13. 医院物业管理服务的应急方案；
14. 采购文件要求的以及成交人认为可能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3.初次报价文件：**

1. 磋商响应函（格式见附件）；
2. 磋商初次报价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3. 磋商初次报价明细表（格式见附件）。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磋商响应文件以及竞标方与采购方就有关竞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磋商响应文件视同未提供。

▲2竞标计量单位，采购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采购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1. **磋商报价**

1.磋商报价应按采购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磋商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须包括人员住宿、所需工具、验收费、技术支持与培训费和税费及招标代理服务费等一切费用。应为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其市场风险由磋商响应方承担。磋商报价为磋商响应方所能承受的最低、最终一次性报价。供应商的报价为整个采购项目的总报价，清单或报价明细表如有漏项的，视同漏项或调整内容已包含在其总报价中，合同总价不作调整；属于完成本次项目所必需的但响应人未列入报价的费用将被视为响应人优惠，采购人均不予支付。在磋商小组审查时，若该供应商不同意漏项内容已包含在其总报价中，并认为其合同总价需作调整的，则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没有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需求，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文件。**

**3.本次采购实行总价包干（总价封顶），成交人签订协议后，如因成交人原因产生超出成交价的其他费用，如增添设备、耗材、保额等，采购人将不再追加费用。如成交人未能达到磋商响应文件承诺的人数，设备、工具、耗材等数量或品质及服务项目数量，则采购人有权依据磋商响应文件价格明细减扣相应费用；如因采购人原因，如增加人员而产生的费用依照实际增加额给予追加费用。如报价清单中不明确的或未包含的，双方协商解决。**

▲4.磋商响应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5. 磋商响应方对同一竞标产品不得同时出现可选择性品牌和一个品牌中的可选择性型号。

6.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单价、合价、总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

**（五）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自磋商截止日起90日历天磋商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磋商响应方协商延长竞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磋商响应方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磋商响应方不能修改磋商响应文件。

4.成交人的磋商响应文件自磋商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六）磋商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七）磋商响应文件的装订、签署和份数**

**1.电子磋商响应文件部分：**

**供应商应根据“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

**2.备份电子磋商响应文件部分：**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备份文件，以光盘或U盘形式存储，并单独密封递交。数量为1份。凡是参加两个或者以上标项投标的，磋商响应文件必须按标项分别制作，且必须按标项分别单独密封、单独提交。**

**3. 磋商响应方应按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磋商响应文件并标注页码，磋商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磋商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磋商响应方的责任。**

**4.磋商响应文件须由磋商响应方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磋商响应方应写全称。**

**5.磋商响应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磋商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磋商响应方负责。**

**（八）磋商响应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磋商响应方应按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密封封装磋商响应文件。磋商响应文件的包装封面上应注明磋商响应方名称、磋商响应方地址、磋商响应文件名称（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备份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竞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项及“磋商时启封”字样，并加盖磋商响应方公章。**

**2.如果磋商响应文件密封袋未按规定密封或未加盖公章，采购代理公司有权予以拒绝此磋商响应文件，并退回磋商响应方。同时，由此造成磋商响应文件被误投或提前拆封的风险由磋商响应方承担。**

3.磋商响应方在磋商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单位。磋商截止时间后，磋商响应方不得撤回、修改磋商响应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应当按本采购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

4. 如果因磋商响应文件密封不严、标记不明而造成过早启封、失密等情况，采购代理公司概不负责。

5.在磋商截止时间之后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6.未在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前进行政采云报名程序的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九）竞标无效的情形**

**1.在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在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相应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超出经营范围竞标且法律法规规定属于限制经营或需前置性经营许可的；

（2）磋商时不能按采购文件和磋商小组要求提供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供磋商小组进行资格审查的，或者不符合采购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3）磋商响应文件所有的磋商声明书、采购响应函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均无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法定代表人私章)、没有盖单位公章的,或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磋商声明书、采购响应函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的；（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开标的，或者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理人均未参加开标的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磋商响应文件内容不真实的；

（5）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经磋商小组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6）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或者磋商响应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未在浙江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网上报名的；

（8）与采购文件中标“▲”的条款及采购文件其他要求发生实质性负偏离的；

（9）磋商响应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未能准时参加磋商会议的；

（10）磋商时磋商响应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未能当场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供应商代表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该项只针对参与现场开标会议的供应商）

（11）竞标产品（或服务）载明的验收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国家规定的；

（12）不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磋商小组一致认定）的；

（13）在磋商响应截止时间以后传送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

（14）由于包装不妥，在送交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磋商响应文件；

（15）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解密失败的，且未在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前提交备份磋商响应文件的，或备份磋商响应文件均无法评审使用的；

（16）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未采用本采购文件附件模板的；

（17）供应商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未填写完整的；

（18）法律、法规和本采购文件中其他规定磋商响应文件无效的情形。

**2.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竞标产品的技术参数，或者磋商响应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竞标的；

（2）明显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质量标准，或者与采购文件中标“▲”的参数指标要求发生实质性负偏离的（磋商小组一致认定）；

（3）竞标产品的技术规范、技术标准明显不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的；

（4）竞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磋商响应方案的；

（5）竞标产品数量明显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

（6）与其他参加本次磋商响应方的磋商响应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相同连续20行以上或者差错相同2处以上的。

**3.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采购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2）磋商报价具有选择性；

（3）磋商小组认为竞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竞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但竞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磋商最终报价低于项目预算（或采购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50%的，未在报价文件中详细阐述不影响产品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具体原因的。

（5）二分之一以上的评委认为供应商报价明显高于市场平均价的；

（6）磋商报价超出采购预算的（或采购文件规定的价格上限）；

（7）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4.被拒绝的磋商响应文件为无效。**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说明**

1.本采购文件所提出的服务技术标准是基本的技术标准和使用功能，并未规定所有的技术要求和适用标准，本技术要求使用的标准如与供应商所执行标准发生矛盾时，按较高标准执行。

2.本次采购应按国际标准、国标、部标或专业标准执行；服务标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合同约定进行验收。

3.**带▲号的条款内容，为本次采购的主要条款和实质性内容，磋商响应方必须完全响应。**

**4、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物业管理。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5.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二、项目概况**

**1.项目编号：**ZJXCXZF-2024-JC49-B

**2.采购单位：**德清县中医院

**3.项目名称：**德清县中医院卫生清洁、运送服务采购项目（第二次）

**4.采购预算：** 190万元

**三、采购需求：**

**（一）、项目基本情况**

德清县中医院地点位于德清县群益街383号，包括住院楼、门急诊楼、综合楼、行政楼、宿舍区等，住院楼9150㎡，门诊楼3600㎡ 综合楼3620㎡，行政楼1200㎡，其他辅助用房1300㎡左右。占地面积：28亩。

本次招标的服务内容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内容：病房室内卫生清洁、公共区域卫生清洁、环境卫生管理，绿化维护管理，药品耗材、医疗废物、标本等收集运送。

**▲（二）、项目总体服务管理要求：**

**1、项目服务内容及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卫生清洁、运送服务项目及标准** | | | | |
| **序号** | | **部门及 项目** | **服务范围及内容** | **标准及要求** |
| 1 | 住 院 楼 | 病区 | **一、病房（含卫生间）清洁：**地面、墙面、天花板、门窗、窗床帘、空调风口、设备带、灯具、开关插座面板、电视机、机顶盒、电风扇、病床、床头柜、桌椅、橱柜、垃圾桶（篓）、洁具。 **二、公共区域**（走廊、楼梯、电梯、大厅、门厅、开水房、公厕等）、办公室及辅助用房清洁：地面、墙面、天花板、宣传牌（窗）、科室牌、门窗、桌椅橱柜等家具、空调风口、电风扇、灯具、开关插座、垃圾桶、消防设备、洁具。 **三、服务**：收出院病人床单被褥,管理、收藏、收发床单被褥、病人服,拆药品包装、管理开水房、为住院病人和医护人员打开水、按规定处理医疗废物、更换垃圾袋，疏通下水道(如无法疏通时及时通知总务科)，协助院方除“四害”及劝、禁烟工作，收集废纸、纸箱、纸板并放置在规定场地。 | 1、清洁要求：地面目测无垃圾、灰尘、积水、污渍，墙壁（含踢脚线）无污渍、涂鸦、小广告，天花板无积尘、无蜘蛛网，病床、床头柜无灰尘、污渍，空调风口、电视机、机顶盒、电风扇灯具、设备带、开关、插座、桌椅、门窗、宣传牌、科室牌无积尘及污渍，橱柜、抽屉整洁、没有无关杂物；卫生间坐便器、洁具光洁无污渍，地面干燥无积水，下水道通畅无堵塞。垃圾篓（桶）及时清理。电梯除每日二次常规清洁和一次消毒外，还需至少每2小时（7:00—17:00）一次的动态清洁，并在轿厢内悬挂清洁消毒记录。 2、清洁频次，一般清洁不少于一天二次，并经常巡视，实现动态清洁，确保清洁区域时常干净。 3、院感要求，一床一巾，清洁工具以颜色分类，分区使用，不得混用。清洁用的的毛巾、拖把每天消毒。清洁工具放置在规定地方，不得随意乱放。所有清洁服务必须符合院感要求。医疗废物按院感要求严格执行（分类、收集、交接、封装、运送、个人防护、消毒等）。病人出院后及时清理病床、被褥，并按规定消毒。 4、被服管理，收发、整理、存放所辖区域被服，洁污分置。 5、医院可回收废品管理：各科产生的可回收废品，如纸箱、纸板、废旧报纸等应及时收集，并存放到指定地方。严禁私自盗卖。其他服务按医院要求执行。 6、除按病房要求外，根据科室特点，服从科主任、护士长要求。 |
| 2 | 重症 监护室 | 清洁及服务同病区外，根据科室特点，服从科主任、护士长安排。 |
| 3 | 血透室 | 参照病区服务项目，根据科室特点，服从科主任、护士长安排，如搬运血透耗材、替病人结账、分发午餐、点心等。 |
| 4 | 手术室 | 1. 常规清洁参照病区，特需清洁服从科主任、护士长安排。 2、服务，除共性外，根据科室特点，服从科主任、护士长安排。   3、**一年两次地胶打蜡养护。** |
| 5 | 分娩室 | 20时前分娩完成的，需当晚清理。20时后，可次日早上清理。按照科室工作实际需求及时完成服务。 |
| 6 | 门急诊（含发热门诊） | | 1、门急诊科室及公共区域清洁：地面、墙面、天花板、电梯、卫生间、楼梯及扶手、门窗、桌椅、诊察床、灯具、空调及滤网、电扇、宣传牌、科室牌、自助机、开水桶、垃圾桶。 2、服务：收集交接医疗废物、为科室打开水、大厅开水桶泡水，管理急诊室及观察室床单被褥、病人服的收发、存储。完成急诊室、检验科、放射科、B超室等其他科室的特需或指令性工作。 | 清洁与院感要求参照住院楼，保 洁频次，一般场所、科室一日二次，一楼大厅、各楼层候诊厅（区）、楼梯、洗手间等人员密集和流动人员多的场所应不断巡视，实行动态清洁。对有院感要求的科室和场所，按院感规定执行（如医疗固废、消毒、手卫生、个人防护等）。并按不同的科室实行个性化服务。 |
| 7 | 综合楼 | | 1. 清洁范围与内容。 1、四、五楼二个病区，参照“病区服务项目”。 2、体检中心，常规清洁范围及内容：体检中心所辖区域（含楼梯）；内容：地面、墙壁、天花板、门窗、桌椅、办公家具、洁具、空调风口、灯具、开关面板、宣传牌、科室牌等清洁。 3、药库,常规清洁同体检中心。运送服务参照“运送第2条”。 4、内镜中心、DSA清洁运送服务处常规清洁外，其他工作按科室要求执行。 2. 一楼门厅常规清洁、玻璃雨棚清扫。 3. PCR实验室个人防护按院感要求执行，工作内容按科室要求。 二、服务：共性服务按全院性服务提供，个性化的按科室性质，服从科主任或护士长安排。 | 1、四、五楼层二个病区参照住院 楼病区要求。其他楼层和科室， 清洁和院感要求跟病区一样。同 时，按不同科室的性质，提供相应个性化服务。 2、大厅、候诊厅、卫生间等人员密度高，人员流动性大的区域清洁参照门诊楼。  3、玻璃雨棚清扫每月不少于一次，并随脏随清洁。 |
| 8 | 供应室 | | 在科主任指导下进行科室日常清洁、器械清洗、消毒物品发放回收。 | 除清洁与院感按全院统一要求外，其他服务项目，听从护士长安排。 |
| 9 | 医疗 废物 暂存点 | | 按规定交接、分类收集、密封运送、存储医疗废物，填写交接记录、做好台账资料。收集车辆清洗消毒、室内卫生、门前三包、接收发放专用医疗废物垃圾袋。 | 1、在院感科的指导下，每日定时定路线收集全院医疗废物，按规定交接、分类收集、密封运送、存储医疗废物，填写交接记录、做好台账资料； 2、严格按医疗废物暂存点功能分区使用，不得放置与功能不相符的物品、不得随意改变各功能房间用途。各房间、物品按要求消毒； 3、做好防盗、防鼠、防蝇、防蚊工作，严禁盗卖医疗废物，如有违反将承担法律责任； 4、清洁公司需为员工配备足够的 个人防护用品，指导员工做好个人防护。 5、做好科室一般清洁和门前三包。 |
| 10 | 运送 | | 1. 标本运送（常规与急诊） 2、药品耗材运送（按需送至各科室）、协助药品耗材入库、瓶氧及其他瓶装气体运送、废纸箱收集存放。 3、病人运送。 4、医疗废物的运送，结合序号“9”。   5、**织物收发及运送。** 6、其他需要运送的物件。 | 按“服务范围及内容”招标后与 相应科室协商制定服务细则。 |
| 11 | 外围 环境 | | 清洁范围：建筑物外的所有室外场地 | 所辖范围内，循环动态清扫清洁， 目视无垃圾、烟蒂、落叶、树枝、 污水、杂物。池塘水面清洁（打捞杂物）、室外垃圾桶每日清 洗，垃圾房每日清扫，保持干净无 蚊蝇、无大异味。 |
| 12 | 绿化 维护 | | 协助采购人定期修剪、养护树木、苗木、花草，除杂草、绿化带清洁。 | 协助采购人在园区内根据植物生长规律进行修枝、养护、除虫。 |
| 13 | 专项 服务  （除日常清洁外） | | 1. 全院玻璃定期专业清洗；根据全院不同材质的地面、墙面进行定期清洗打蜡保养；对全院不锈钢进行专业清洗。 2. 全院各楼宇屋顶天台、天沟清理清洁。 | 1. 全院玻璃每季一次大清洗，大厅等门面、服务窗口部门每日擦拭清洁，做到玻璃透明无痕。 2、地面保养打蜡每全年不少于二次，住院楼各大厅大理石墙面保养打蜡每年不少于二次。 3、不锈钢日常按需养护上油保养。   4、天台、天沟至少每二周巡查一次，发现杂物及时清理，确保天沟通畅。 |
| 14 | 行政楼 | | 1、办公区域（2-4层）常规清洁，打开水、会议室、接待室保持备用状态。 2、一楼门诊科室，参照门诊楼。 | 参照类似部门要求。 |
| 15 | 6号楼 宿舍区 | | 6号楼二楼走廊、楼梯、卫生间清洁 | 宿舍区（不含房间）常规清洁 |

**清洁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上服务内容，未列入的且为正常清洁工作以及突发性事件造成的清洁工作的项目、部位均包括在本次采购范围内，成交人不得因此拒绝提供清洁服务。供应商根据完成工作任务所需工具、设备和耗材，自行提供。垃圾桶、医疗废物专用袋（箱）、锐器盒、消毒药品由医院提供。磋商响应文件中必需提供服务所需相关设备及耗材清单（详见附件《推荐保洁服务专业工具清单及各类用品的品牌》），投标时清单内容包含：工具、设备、耗材名称、品牌、规格型号、产地、数量等信息。**

**附件：**

**推荐保洁服务专业工具清单及各类用品的品牌**

|  |  |
| --- | --- |
| **一、专用设备**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 1 | 驾驶式扫地车 |
| 2 | 地擦机 |
| 3 | 电瓶自动洗地机 |
| 4 | 抛光机 |
| 5 | 三速吹风机 |
| 6 | 吸水吸尘机 |
| 7 | 工业洗衣机 |
| 8 | 烘干机 |
| **二、专用保洁工具及清洁材料（耗材）（以下主要工具及材料推荐品牌为乐柏美、施达、亚风、飞林、白云等）**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 1 | 台刷 |
| 2 | 撮箕 |
| 3 | 长柄撮箕 |
| 4 | 长柄扫帚 |
| 5 | 恭桶刷（含拖架） |
| 6 | 湿拖把手柄 |
| 7 | “小心地滑”告示牌 |
| 8 | 拖把 |
| 9 | 除尘拖把框架 |
| 10 | 打蜡系列工具 |
| 11 | 墙面清洗工具组合 |
| 12 | 桶 |
| 13 | 榨水器 |
| 14 | 除尘拖把 |
| 15 | 超细纤维 |
| 16 | 保养清洁垫 |
| 17 | 起蜡垫 |
| 18 | 高速抛光垫 |
| 19 | 结晶磨光垫 |
| 20 | 快活全能消毒清洁剂（地面用） |
| 21 | 消毒杀菌清洁药剂（桌面和台面） |
| 22 | 全能清洁剂 |
| 23 | 铁光不绣钢剂 |
| 24 | 浓缩波璃清洁剂 |
| 25 | 洁厕剂 |
| 26 | 除垢剂 |
| 27 | 光洁地拖牵尘剂 |
| 28 | 活宝墙纸清洁剂除圆珠笔油、重油渍 |
| 29 | 起蜡水 |
| 30 | 超强封地剂 |
| 31 | 快亮地坪保养喷蜡 |
| 32 | 雅高特级耐用面蜡 |
| 33 | 石材磨光剂 |
| 34 | 石材处理剂 |
| 35 | 空气清新剂-除异味 |

**供应商可在上述推荐品牌中选择，或提供相当于及以上的档次的品牌，供应商须在其磋商响应文件中明确用于本物业服务项目各类设备及耗材清单（包括：品牌、型号、产地、数量及相应图片资料）。**

**2、工作时间**

供应商根据医院医疗需求和各科特点，自行制定作息时间。特殊科室如急诊室、手术室、分娩室等科室，可能会相应增加工作时间。同时，根据医院全年无休运行的特点，合理安排员工假期，确保清洁与运送服务全年365天无间断。

**3、服务人员要求**

（1）发包人根据清洁与运输服务的内容及范围，设定最低员工人数不低于**45人**（含管理人员）。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为其员工缴纳各类相关保险。成交人在合同期间，员工发生工伤事故由成交人自行承担，因成交人原因造成医院相关事故所产生的责任均由成交人承担。

（2）员工年龄及其他要求：男员工在65周岁（含）以下,女员工在63周岁（含）以下。新进人员须进行体检，身体状况符合岗位要求者方可上岗。每个员工每年不少于1次健康体检，并建立健康档案，保存时间至少到合同期满。体检项目由采购人根据岗位要求制定，体检费用由成交人承担。部分岗位可能对文化程度有一定需求。管理岗位员工其他要求，由清洁公司自行决定。

（3）员工统一着装，整洁美观，上岗时要有良好的精神面貌，工作中不要防碍他人行走，对病人的提问要耐心地听，详细地回答，并尽自己力所能及帮他人解决问题。

（4）所有员工须进行院感知识、安全生产、劳动纪律、规章制度等岗前培训，院感知识、安全生产培训每季不少于1次。

**●保洁、运送服务人员分布表**

|  |  |  |
| --- | --- | --- |
|  | | |
| **岗位** | **人数** |
| **住院部岗位** |  |
| 住院部7F手术室 | 3 |
| 住院部6F | 1 |
| 住院部5F | 1 |
| 住院部4F | 1 |
| 住院部3F | 1 |
| 住院部2F | 1 |
| 分娩中心 | 1 |
| 血透室 | 2 |
| ICU 大厅 | 1 |
| **门诊岗位** |  |
| 化验室、4F、5F | 2 |
| 门诊3F | 1 |
| 门诊2F | 1 |
| B超室 口腔科 | 1 |
| 门诊一楼 | 1 |
| 急诊 放射科 | 1 |
| 发热 肠道门诊 | 0.5 |
| **综合楼** |  |
| 康复中心 | 1 |
| 内二病区 | 1 |
| 体检中心 | 1 |
| 药房、药库 | 3 |
| 胃镜 DSA 气镜室 介入中心 | 2 |
| **行政楼** |  |
| 2F3F4F | 1 |
| 针灸科 | 1 |
| **其他** |  |
| 驻场管理 | 2 |
| 外围 | 2 |
| 固废回收 | 1 |
| 供应室 清洗 配送 | 2 |
| 机动 | 2 |
| 洗衣房 住院大厅 | 1 |
| 标本运送 | 1 |
| 急血运送 | 1 |
| 中班 | 1 |
| 夜班 | 1 |
| 急诊加西面公卫 | 1 |
| 总务仓库 | 0.5 |
| 合计 | 45 |

●成交人可以根据实际需要及自己的管理经验或习惯对岗位人员进行适当调整，但人数不得少于45人，如医院因工作需要临时增加人数的，双方协商后按照人均价格进行结算。

**●合同期内中标合同价，不以社保缴纳金额或最低工资标准调整等而调整。**

**四、商务条款部分**

**【一】项目服务周期：服务合同签订后一年。合同签订完毕后30日历天内完成进场交接，并正常开展清洁与运输服务。**

**▲【二】考核：合格（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考核由采购单位组织相关人员进行。）**

1. **根据合同规定，每月对清洁运送的服务工作进行考核，每月考核结果与后勤管理服务费挂钩，考核表总分为100分，月考核分数≥90分，后勤管理服务费全额给付；月考核分数80—89分，每下降1分扣除后勤管理服务费1000元；月考核分数＜80分，每下降1分扣除后勤管理服务费2000元。每月底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供考核结果，并要求乙方限时整改，乙方应对存在问题进行持续质量改进，并以书面形式向甲方反馈整改措施及效果。**
2. **人员数量、年龄考核：严格按照合同及院方规定执行，如违规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2、对于甲方提出的问题未限时整改的，加倍扣分。**

**3、考核办法及考核小组人员组成：对成交人的考核实行院科二级考核。科室进行日常考核、总务科制定专人进行全院性日常考核。院部会同物业公司每月进行一次全面考核。科室考核由各护士长、科主任或由其指派的科室其他人员考核；院部每月考核，从医院各相关职能科室中抽取2名成员及物业公司1名成员组成考核小组。每月分别填写打分表，汇总考核得分。**

**4、相关考核条款根据供应商递交的为基础，在合同签订时由采购人审核确认。**

**▲【三】付款方式：**

**1、根据《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要求，制定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40%的预付款，剩余款项以月为单位跨月支付。付款时间在收到票据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上个月物业费并扣除上个月由于考核不合格而发生的处罚费用；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人可不适用前述规定。**

**2、凭税务部门认可的发票结算。**

**3、如遇节假日或特殊情况，付款时间则顺延。**

**4、如成交人提供服务不足一个月按日计算服务费。**

**▲【四】其他要求（法律责任等）：**

**本次采购实行总价包干（总价封顶），成交人签订协议后，如因成交人原因产生超出成交价的其他费用，如增添设备、耗材、保额等，采购人将不再追加费用。如成交人未能达到磋商响应文件承诺的人数，设备、工具、耗材等数量或品质及服务项目数量，则采购人有权依据磋商响应文件价格明细减扣相应费用；如因采购人原因，如增加人员而产生的费用依照实际增加额给予追加费用。如报价清单中不明确的或未包含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四章 磋商原则和程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要求，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原则和诚实、信誉、效率的服务原则，制定本评审办法。**

**一、开标**

1、开标形式

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响应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网络）参加。

2、开标准备

2.1 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组织机构负责落实；

2.2 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响应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网络）参加。供应商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二、磋商小组**

（一）磋商小组依法由3人（含）以上奇数的人员组成，其成员由采购方代表及从政府采购评审的相关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的专家组成，磋商小组对采购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

（二）磋商期间，磋商响应方法人代表或法人委托人必须在场，负责解答有关事宜。

**三、竞争性磋商评审原则与方法**

1. 磋商小组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科学合理，竞争择优的原则，对磋商响应方提供服务的价格、技术性能、交货期限、安装实施方案、售后服务、培训计划、公司基本情况、履约能力等进行综合分析考评，由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法确定成交供应商。
2. 客观、公正的对待所有磋商响应方，对所有磋商评价，均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3. 磋商会开始后，直至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为止，凡属于对采购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判和比较的有关资料、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推荐情况及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依法严格保密。
4. 磋商小组分别与各磋商响应方进行商务、技术磋商，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透露其他磋商响应方的磋商信息，严守商业秘密。
5. 在磋商期间，磋商响应方不得向磋商小组成员询问磋商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磋商结果的活动，否则将废除其磋商资格，并不再返还磋商保证金。
6.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与磋商响应方私下交换意见，在竞争性磋商工作结束后，凡与磋商情况有接触的人不得将磋商情况扩散出磋商小组成员之外。
7. 需方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原因，不退还采购响应文件。

**四、磋商程序**

1.磋商会由采购代理公司主持，主持人宣布磋商会议开始；

2.主持人介绍参加磋商会的人员名单；

3.主持人宣布磋商期间的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组织到场供应商签署不存在影响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4. 电子磋商开标及评审程序**

**4.1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后，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时间为开标时间起半个小时内。**

**4.2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和商务技术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4.3在系统上公开资格和商务技术评审结果；**

**4.4在系统上公开报价开标情况；**

**4.5评标委员会对报价情况进行评审；**

**4.6在系统上公布评审结果。**

**特别说明：政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5.磋商小组确认采购文件，讨论决定是否需要求采购文件的要求（采购文件规定的可变动部分）进行实质性变动。

6.采购人授权磋商小组检查磋商响应方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对磋商响应方进行资格审查,包括对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进行信用查询。

7.磋商小组审核采购响应文件。

A.磋商小组按照商务、资格进行分工审核采购响应文件。各专家在全面审核的基础上有侧重的进行分工。

B.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从采购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8.磋商小组汇总并讨论审核情况，确定磋商响应方是否具有磋商资格。

9.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10.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11.采购响应文件的澄清。

为有助于采购响应文件的审查、评判和比较，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磋商响应方对采购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磋商响应方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说明或承诺。磋商响应方对磋商中所涉及的澄清、修改、承诺等补充资料等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文件形式提交至磋商小组，其书面文件必须由磋商响应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签章），作为采购响应文件的补充。如该磋商响应方成为成交供应商，则该磋商响应方的采购响应文件（含所有补充资料）将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12.对响应文件初次报价部分进行磋商，要求供应商剔除初次报价中不合理的成分。

13.按磋商项目内容与各磋商响应方进行2轮的磋商。

1. 磋商响应方介绍公司的基本情况、磋商产品的性能、用途、销售。
2. 磋商小组就讨论和汇总的情况与磋商响应方展开磋商，磋商分为技术和商务两部分，商务磋商主要内容为售后服务、交付时间、付款方式、特殊承诺。
3. 磋商响应方确认服务的配置及商务要求并对磋商记录确认后由授权代表签字。
4. 各磋商响应方在本项目全部磋商结束后五分钟进行最终报价**（最终报价不得高于初次报价，否则为无效报价）。**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终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情形除外）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
5. 磋商小组对磋商的情况进行综合评议并根据**综合评分法**初步确定成交供应商。
6.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简化供应商信息登记和试行供应商诚信管理的通知》（浙财函[2020]298号），凡浙江省政府采购注册供应商，在制作采购响应文件时，可凭网上打印的“供应商信息登记表”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加盖公章后，代替相应的竞标资格证明原件，在采购响应文件中免于提供相关的书面资格材料原件，但应当对其网上注册信息的真实性和有效性等承担责任。如审查中发现该供应商提供的“供应商信息登记表”及其网上注册登记的信息与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不符的，除该供应商已在采购响应文件中说明并已补充提供相关书面资格证明材料外，应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对于明显属于供应商信息录入失误的内容，评审时可允许其进行澄清、补正，但磋商小组应视情况给予一定的扣分或评标加价，其中如是评分因素项的，该项因素应不得予以计分。**
7. 磋商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情形除外）成交候选人，并编写磋商报告。
8. **确定成交供应商。本项目由采购人（或采购人事先授权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报告中推荐的排列顺序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
9. 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成标或者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第二成交候选人为成标人，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同样的原因不能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

14.采购代理公司公布最终评审结果。

**14.1本项目原则上采用政采云电子招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但有下情形之一的，按以下情况处理：**

**14.2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采购代理机构将开启该供应商递交的备份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模块，以完成开标，原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自动失效；**

15.开标会议结束。

**五、采购响应文件计算错误的修正**

A.采购响应文件中磋商报价一览表内容与采购响应文件中磋商分项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磋商报价一览表为准；

B.采购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C.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D.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E.对不同文字文本采购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综合评分法**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成交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本办法适用于 **德清县中医院卫生清洁、运送服务采购项目（第二次）**的评标。

**6.1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其中价格分、商务资信及其他、技术分等三部分。合格磋商响应供应商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按客观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排名第一的磋商响应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二的磋商响应供应商为候补成交候选人……其他磋商响应供应商成交候选资格依此类推。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磋商响应供应商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技术分+商务分+资信及其他分)

磋商小组认为竞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竞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竞标人书面说明（包括人工成本和合理利润等多种构成要素说明），必要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可以传真的形式当场提供,但必须在事后提供相应的原件进行核实）。竞标人不能在评审委员会提出说明要求后半小时内当场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评审委员会应将该竞标人的磋商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并在评审报告中说明。

二分之一以上的评委认为供应商报价明显高于市场平均价的将作为无效竞标处理。

**供应商不得进行影响产品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恶意报价。供应商在项目评审前准备好报价核算、报价明细、报价说明等材料，以备评审专家核查。供应商报价低于项目预算（或采购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50%的，应当在报价文件中详细阐述不影响产品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具体原因。6.2评标内容及标准**

| **评分项目** | **分值** | **评标要点及说明** |
| --- | --- | --- |
| **价格** | **10分** |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竞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竞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竞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磋商最终报价）×10%×100 |
| **技术分**  **（66分）** | **1.管理服务理念和目标**  **3分** | 根据供应商结合本项目的规划布局，建筑面积范围，设施配置及本物业使用性质特点，提出物业管理服务定位、目标等进行打分。（3/2/1/0.5/0分） |
| 1. **拟采取的管理及服务方式**   **3分**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指定的包括：组织架构、机构设置、内部管理质量和考核计划、信息反馈渠道等进行打分。（3/2/1/0.5/0分） |
| **3.清洁服务方案**  **3分** | 根据各投标供应商如何针对性完成本项目的清洁任务进行打分。（3/2/1/0.5/0分） |
| **4.地面保养**  **3分**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的PVC、地砖、石材地面、实木地板及其他地面的保养方式、程序、各程序使用养护剂品牌进行打分。（3/2/1/0.5/0分） |
| **5.防止交叉感染措施方案**  **3分**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措施方案是否明确且具有可操作性等进行打分。（3/2/1/0.5/0分） |
| **6.运送服务方案**  **12分** | 1. 根据各投标供应商如何针对性完成本项目的运送任务进行打分。（3/2/1/0.5/0分） 2. 管理采用信息化，供应商提供相关信息化运送软件管理系统的专业化程度。（3/2/1/0.5/0分） 3. 运送软件在医院运行时间1年以内得1分；运送软件在医院运行时间2-4年得2分；运送软件在医院运行时间5年以上得3分。 4. 供应商有成熟的运送软件，每提供一家运行2年以上医院使用运送软件得1分，最高得3分。 |
| **7.医院物业档案的管理**  **3分**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的物业管理制度及物业档案建立与保存措施方案进行打分。（3/2/1/0.5/0分） |
| **8.管理人员配置合理性**  **6分** | 拟派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具有与采购人同等级及以上医院物业管理工作中担任过项目经理职位工作经验在三年基础上每增加1年得0.5分，最高得2分，提供相应的社保证明及医院证明文件（盖公章）。  其他管理人员的专业能力。（提供相关证书等说明）（3/2/1/0.5/0分）  **（注：提供相关人员连续3个月社保缴纳证明，未提供社保缴纳证明不得分）** |
| **9.人员配置及培训投入耗材、设备配置的情况** **21分**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对医院现场质量监督管理体系进行打分，没有不得分。（3/2/1/0.5/0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培训计划进行打分。（3/2/1/0.5/0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保持员工队伍稳定措施的有效性，员工队伍稳定的承诺及有关措施进行打分。（3/2/1/0.5/0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投入本项目的机器设备是否科学合理、满足采购人需求。（3/2/1/0.5/0分）  清洁设备配置情况是否符合院感控制要求进行打分。（3/2/1/0.5/0分）  耗材洗涤剂是否具有安全数据卡进行打分。（2/1/0.5/0分）  消毒剂是否具有安全数据卡进行打分。（2/1/0.5/0分）  地面保养产品是否具有安全数据卡进行打分。（2/1/0.5/0分） |
| **10.针对性方案**  **3分**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对本项目现状提出合理化建议等针对性方案进行打分。（3/2/1/0.5/0分） |
| **11.交接方案及医院物业管理服务的应急方案**  **6分**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方案是否明确且具有可操作性，有无详细的交接方案始化方案设计（3/2/1/0.5/0分），有无应对突发事件的具体措施等情况进行打分。（3/2/1/0.5/0分） |
| **商务、资信及其他分**  **（24分）** | **12.投标企业总体情况9分** | 供应商的经营情况（3/2/1/0.5/0分）；  供应商的市场评价每提供一份得1分，最高得3分。（经供应商服务过的业主盖章的业主评价表，格式自拟）。 |
| 供应商具备有效的ISO质量管理体系、ISO环境管理体系、ISO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类证书得1分，最高得3分。  **注：磋商响应文件中需提供相关证书、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
| **13.成功案例**  **1分**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近三年（自2021年1月1日起至本项目截标时间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成的（或正在服务的）类似项目业绩**（项目特征为医院保洁、运送等后勤服务）**的数量进行打分，提供合同及业主反馈证明（盖医院公章）。每个得0.2分，最高得1分。 |
| **14.荣誉**  **3分** | 供应商服务期间参与等级医院评审并最终通过等级医院评审的证明：  提供1个通过三甲医院等级评审的得2分，提供1个通过三乙医院等级评审的得1分，提供1个通过二甲医院等级评审的得0.5分，累计最多不超过3分。  **（注：以医院出具的证明为准，原件备查。）** |
| **15.政策分**  **2分** | 供应商按规定享受除中小微企业政策以外的其他国家政策支持、扶持的，得2分。（以提供的相关政府部门证明资料和法律依据为准） |
| **16.服务响应**  **4分** | 供应商应对采购人提出的服务要求应在30分钟内予以响应，沟通解决思路，需提供书面承诺函（格式自拟），满足要求得2分，不满足要求不得分。  对确需现场实施的紧急服务在1小时内到达采购人项目所在地的得2分，2小时内到达的得1分，需提供相应的书面承诺函（格式自拟），不满足要求不得分。 |
| **17.提供实质性的优惠条件或服务措施**  **5分** | 根据供应商针对医院有实质性优惠条件或服务措施情况打分，每提供1条得1分，最多得2分。  根据供应商针对突发情况的响应速度进行打分。（3/2/1分） |

**6.3 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分的计算**

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数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

**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一、废标**

**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法律、法规、规章、省级及以上监管部门规定的其他情形除外），并由磋商小组出具废标报告：**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磋商响应方的报价均超采购预算的，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二、成交通知**

1. 磋商结束后，浙江新诚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公告不少于1个工作日**。如无采购响应商质疑，由浙江新诚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签发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应在公示发出10个工作日内前往代理机构领取通知书，若有质疑投诉的可在质疑投诉处理后领取。
2. **如有恶意质疑、投诉，且导致授予合同的期限延期的，将其列入不诚信供应商名单，在今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评标时，给予扣分处理。情节严重的将直接进入政府采购黑名单。**
3. 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采购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本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4. **一旦被确定为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的，应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前三个工作日内进行注册申请为注册政府采购供应商，否则，采购组织单位有权拒绝向其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并直接推荐排名次之的供应商为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以此类推。**

**三、合同授予**

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查，如发现与采购结果和磋商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将予以纠正。
2. **合同正本应一式六份，采购单位与供应商双方各执两份；其他两份交由采购代理机构。**
3. 成交供应商拖延、拒签合同的，将取消中标资格。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指引（服务）**

**（本合同为合同样稿，最终稿由三方协商后确定）**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

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的法律、法规规定， 项目经竞争性磋商（项目编号： ），确定乙方为服务单位。经双方协商，达成以下条款。具体如下：

**一、服务内容**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_\_\_\_元（￥\_\_\_\_\_\_\_\_\_元）人民币。

**三、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五、履约保证金**

乙方交纳人民币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六、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七、合同履行时间、履行方式及履行地点**

1.履行时间：

2.履行方式：

3.履行地点：

**八、承包方式**

1. **付款方式**

**十、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一、质量保证及后续服务**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2.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提供后续服务。对达不到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重做：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⑶解除合同。

3．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十二、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二十作为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千分之十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20%的违约金，

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十三、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四、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履行地法院起诉。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后。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本合同正本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同级财政部门和（采购代理机构）各执一份备案。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编： 邮编：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德清县中医院卫生清洁、运送服务采购项目（第二次）**

资格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响应方名称（盖章）：

磋商响应方地址：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资格文件目录：**

**A.磋商响应方（如为联合体参加的指联合体双方）的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B.磋商响应方的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C.中小企业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需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需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见附件）；**

**D.联合体授权书、联合协议（如为联合体形式竞标时提供，格式见附件）。**

**附件：**

**承诺函**

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竞标人） 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被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未满情形）。如有虚假，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中标/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承诺！

竞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 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选择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A.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承接的，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B.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提供联合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招标公告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承接的，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C、要求合同分包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招标公告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承接的，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附件：**

**联合协议**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联合体所有成员名称）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投标。

一、各方一致决定，（某联合体成员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签署授权书，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相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投标中，分工如下：

（联合体成员1）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联合体成员2）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

四、联合体成员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1、（联合体成员X,……）提供的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报价按评标标准确定的比例给予扣除。供应商拟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的，填写有关内容。）**

2、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项目或采购包，供应商按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要求填写。）**

五、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六、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附件：**

**分包意向协议**

（**成交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竞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竞标人名称）若成为（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的中标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竞标人名称）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一、分包标的及数量

（竞标人名称）将 XX工作内容 分包给（分包供应商1名称），（分包供应商2名称），具备承担XX工作内容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

二、分包供应商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1、（分包供应商X,……）提供的服务全部由小微企业承接，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允许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按评标标准确定的比例给予扣除。供应商拟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的，填写有关内容。）**

2、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要求合同分包形式参加的项目或采购包，供应商按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要求填写。）**

三、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四、质量

五、价款或者报酬

六、违约责任

七、争议解决的办法

八、其他

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 。

竞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分包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德清县中医院卫生清洁、运送服务采购项目（第二次）**

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响应方名称（盖章）：

磋商响应方地址：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商务部分目录（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评分索引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2. 磋商声明书（格式见附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4. 磋商响应方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5. 磋商响应方相关资质证书情况（复印件加盖公章）；
6. 磋商响应方（2021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类似业绩证明（证明材料详见评分细则）（复印件加盖公章）（格式见附件）；
7. 磋商响应方的企业信用、荣誉等能体现响应方综合实力的证书,拟竞标产品（或服务）符合国家及行业最新标准，并通过权威部门有关认证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有）(参考评分标准相应评分项要求)（格式见附件）；
8. 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技术团队情况：包括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组其他人员组成（要求必须为本公司员工）、数量、技术实力等（具体根据评审细则提供相关协议、社保缴纳证明等复印件加盖公章，格式见附件）；
9. 服务网点情况（须提供详细的全称、地址、联系人、联系方式、营业执照，若服务网点为磋商响应方的合作单位，则需同时提供合作单位营业执照、合作协议、合作单位人员组成、合作单位人员社保缴纳证明等加盖公章，格式见附件）；
10. 磋商响应方按规定享受其他国家政策支持、扶持的相关证明材料（格式见附件）；
11. 磋商响应方的服务期承诺，比如用户现场服务响应时间、问题解决时间等；
12. 商务偏离表（加盖公章，格式见附件）；
13. 针对本项目为采购人提供的其他优惠条件（加盖公章）；
14. **采购文件要求的，以及磋商响应方认为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附件：**

**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评分索引一览表（格式仅供参考）**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评分分值 | 评分标准 | 相应内容所在磋商响应文件页码 | 自评分值 |
| 资信商务及其他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技术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备注：为方便专家评审，请各供应商将本表编入磋商响应文件，并置于磋商响应文件目录之前。

**附件：**

**磋 商 声 明 书**

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_\_\_\_\_\_\_\_\_（磋商响应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 （企业、法人或其他），经营地址 。

我\_\_\_\_\_（姓名）系\_\_\_\_\_\_\_\_\_（磋商响应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磋商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现已清楚知道本项目的采购人情况，与之不存在投资关系、行政隶属关系、业务指导关系以及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厉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3.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4.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产品名称为：

5.我方诚意提请贵方关注：近期有关该类服务的重大决策和事项有：

（如有，请如实说明）

6.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最近三年内被通报或者被处罚的违法行为有：

（如有，请如实说明）

7.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磋商响应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日期：

**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竞标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单位性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成立时间：\_\_\_\_\_\_\_\_年\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

姓 名：\_\_\_\_\_\_\_\_\_\_\_\_\_\_\_性别：\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年 龄：\_\_\_\_\_\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系\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竞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竞标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非联合体投标）**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以我方名义处理（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竞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身份证件扫描件：

|  |
| --- |
| 正面： 反面： |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以我方名义处理（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联合体成员（牵头人）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身份证件扫描件：

|  |
| --- |
| 正面： 反面： |

磋商响应方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附件：**

**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技术团队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职责分工** | **姓名** | **现职务** |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 **职称** | **专业工龄** | **联系电话/手机** |
| 项目负责人 |  |  |  |  |  |  |
| 其他主要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项目负责人和其他主要技术人员的相关证明文件，具体根据评审细则提供。

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磋商响应方应根据需要准备足够数量的表格来填写。

磋商响应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附件：**

**企业类似业绩情况**

注：企业业绩是指磋商响应方2021年1月1日至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标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业主方 | 合同金额 | 项目实施内容 | 签订时间 | 业主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磋商响应方全称（加盖公章）：

日期：

**附件：**

**企业荣誉情况**

企业荣誉证书（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标项：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证书名称 | 颁发机构 | 颁发时间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磋商响应方全称（加盖公章）：

日期：

**注：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磋商响应方应根据需要准备足够数量的表格来填写。**

**附件：**

**商务条款偏离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标项：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的商务条款 | 采购响应文件对应的商务条款 | 偏离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表格为商务要求中除报价以外的其他要求，不填写视同完全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此表可在不改变格式的情况下自行制作。**

磋商响应方全称（加盖公章）：

日期：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浙江省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组织管理办法》的通知（浙财采监【2015】13号）文件要求，由各竞标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解密后半小时内如实填写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并以扫描件形式发送至zjxcx2017@163.com邮箱，如未如实填写，将有可能影响你的响应文件评审（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格式如下）。](mailto: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浙江省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组织管理办法》的通知（浙财采监【2015】13号）文件要求，由各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文件解密后半小时内如实填写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并以扫描件形式发送至271184168@qq.com邮箱，如未如实填写，将有可能影响你的投标文件评审（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格式见附表）。)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

本人 经由 （单位）负责人 （姓名）合法授权参加 （项目编号： ）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 （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 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年 月 日

**（2）技术部分目录（技术部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技术偏离表（相关服务承诺一览表）；
2. 针对本项目的水资源现状了解程度；
3. 针对本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
4. 针对本项目技术方案；
5. 针对本项目项目进度的方案和措施；
6. 针对本项目应急预案；
7. 针对本项目服务承诺；
8. 针对本项目合理化建议；
9. 采购文件要求的以及磋商响应方认为可能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附件：**

**技术偏离表**

**（相关服务承诺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标项：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内容** | **采购文件规范要求** | **采购响应文件对应规范**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表格不填写视同完全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此表可在不改变格式的情况下自行制作**

磋商响应方全称（加盖公章）： 日期：

**附件：**

**重点难点分析、整体方案等（格式自拟）**

**德清县中医院卫生清洁、运送服务采购项目（第二次）**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响应方名称（盖章）：

磋商响应方地址：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初次报价文件目录**：

1. 磋商响应函（格式见附件）；
2. 磋商初次报价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3. 磋商初次报价明细表（格式见附件）。

**附件：**

**磋商响应函**

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磋商响应方全称） 授权 （授权代表名称、职务、职称） 为本公司授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 （采购项目名称）（括号内填项目编号） 采购的有关活动，进行磋商。为此声明如下：

1、 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制作并提交采购响应文件。。

2、 项目负责人： ；职务： ；职称： ；年龄： 。

3、 保证遵守采购文件中的有关规定和收费标准。

4、 保证严格执行甲、乙双方所签的经济合同，并承担全部规定的责任义务。

5、 我方已详细审查“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采购文件没有倾向性和排斥潜在磋商响应方的内容，也不存在引起歧义和误解的内容，已经了解我方对于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所以我方同意采购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采购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6、 我方在采购响应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采购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采购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7、 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磋商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磋商。

8、 本采购响应文件对采购文件要求的偏离或保留均已在采购响应文件第 页，第 条中明示或在磋商偏离表中明示。

9、我单位承诺，本成交价为浙江地区最低价之一（最近三个月之内）。

10、本采购响应文件自磋商之日起 日内有效。

11、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磋商响应方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磋商初次报价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磋商项目** | **磋商总价**  **（人民币元）** | **数量/单位** | **项目负责人** | **备注** |
| 1 |  |  |  |  |  |
| 磋商总价（大写）： ￥： | | | | | |

**注：报价表上的价格应包括负责本次项目所包含的一切费用。应为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其市场风险由磋商响应方承担。**

磋商响应方盖章：

日期：

**附件：**

**磋商最终报价一览表 （磋商现场或政采云平台填写）**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磋商项目** | **磋商总价**  **（人民币元）** | **数量/单位** | **项目负责人** |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是否签署** | **备注** |
| 1 |  |  |  |  |  |  |
| 磋商总价（大写）： ￥： | | | | | | |

**注：报价表上的价格应包括负责本次项目所包含的一切费用。应为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其市场风险由磋商响应方承担。**

磋商响应方盖章：

日期：

**附件：**

**投标项目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数量/**  **单位** | **单价**  （人民币元） | **总价**  （人民币元） | **服务期**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竞标总价 | |  | | | | |
| 其它相关费用 | |  | | | | |
| 合计总价（应与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总价相一致） | |  | | | | |

**注：竞标人在填报报价明细表时应按照采购需求服务清单内容逐项报价，不得随意更改序号、名称、单位、数量，否则有可能被视为无效报价文件。**

磋商响应方盖章：

日期：